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9-054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于文山州投资实施〈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的议案》。公司、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文山州”）人民政府及云南古耕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耕农业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完成了《工业大麻产业发展合作协议》的签署程序。公司与古耕农业公司拟设立合资公司于文山州投资实施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项目总投资约5亿元人民币。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5月1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2019年5月17日，公司与古耕农业公司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明确了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未来拟开展的业务、合资公司股权比例及公司与古耕农业公司相关权利义务等事项，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5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二、进展情况

2019年5月28日，公司与江南大学完成了《技术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的签署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江南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江南大学食品学院在我国同类学科中具有创建最早、基础最好、覆盖面最广的综合实力，在食品饮料领域拥有很强的科学研究和服务行业的能力。食品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是教育部高等学校食品学科领域唯一的一个国家重点实验室。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甲方：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江南大学

2、项目名称：工业大麻麻籽在食品饮料领域的应用研究与开发

3、标的技术及合作主要内容

甲方同意如下协议：

（1）甲方应根据实际需要，负责为乙方提供研发及技术服务等技术服务费。具体金额由甲乙双方根据分期实施的各具体项目实际需要另行协商确定。

（2）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工业大麻麻籽作为研发主要原料，并负责原料来源的合法性。

乙方同意如下协议：

乙方利用自身在食品科学与工程方面的优势，为实现工业大麻麻籽在人造肉、植物蛋白粉、植物奶、麻籽油、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食品饮料产品中的应用研究及开发，新产品的小试、中试及规模化生产提供技术协助和支持，并提供小批量试验产品。

4、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期限：2019年5月28日至2020年5月27日

（2）履行地点：无锡

（3）履行方式：相关技术资料、现场提供技术指导。

5、违约责任

(1) 若甲方没有按时支付技术服务费，则：

1) 乙方有权停止技术服务；

2) 若应当支付的技术服务费拖延2个月仍没有全额付清，则乙方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就剩余应付的所有技术服务费，乙方有权主张立即全额付清；

3) 若乙方承担技术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则保密义务全部解除。

(2) 若乙方违约的，乙方则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6、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尽量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依法向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双方对技术成果及知识产权的权属约定：

(1) 甲方的独立研究项目。其研究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2) 乙方的独立研究项目。其研究成果归乙方所有，乙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如乙方欲转让该专利权或将该专利权授权其他方使用的，则甲方享有优先受让权或被授权的权利，相关费用另行商定。

(3) 甲乙双方共同研究项目。其研究成果归双方所有（各占二分之一），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甲乙共同享有。

如甲乙对申请专利持不同意见的，则由甲方作出最终决定。甲方可优先于任何其他方（包括乙方）免费应用该研究成果。

申请专利后，如乙方转让其专利权的，甲方有优先受让权。

(4) 对于公布共同研究成果，须征得双方的同意和参与。否则，违约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8、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签订协议的意义

《协议》的签订，将有利于公司推进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的实施，并为项目未来发展奠定一定的技术基础。

公司将根据美盈森集团工业大麻产业发展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与江南大学签订的《技术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